

表 5-1

111 學年度臺中市北屯區逢甲國民小學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說明

壹、111 學年度本校普通班是否安置身心障礙學生：

有 (請繼續填答第貳~肆題)

無 (如勾無，請於計畫中逕刪除表 5-2 及表 5-3)

本校是否設有資優資源班：

有 (請繼續填答第肆題)

無 (如勾無，請於計畫中逕刪除表 5-4 及 5-5)

本校是否設有身心障礙集中式特教班：

有 (請繼續填答第肆題)

無 (如勾無，請於計畫中逕刪除表 5-6)

貳、111 學年度普通班身障生接受特教服務類型：(可複選，無身障生免填)

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 分散式資源班 不分類巡輔班

其他類巡迴輔導班(聽語巡、視巡、情巡、在家教育)

參、111 學年度普通班身障生類別：(可複選，無身障生免填)

智能障礙 視覺障礙 聽覺障礙 語言障礙 肢體障礙

腦性麻痺 身體病弱 情緒行為障礙 學習障礙 自閉症

多重障礙(_____) 其他障礙(_____)

肆、經校內特推會討論決議後：

1. 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教課程規劃如下：(可複選，無身障生免填)

調整部定領域課程，相關課程調整計畫於表 5-2 呈現

開設特殊需求領域，相關課程計畫於表 5-3 呈現

不需調整部定領域課程，且不需開設特殊需求領域課程，其決議內容已列入本校特推會會議紀錄內

2. 資賦優異資源班學生之特教課程規劃如下：(無資優資源班免填)

調整部定領域課程，並開設特殊需求領域，相關調整及課程計畫於表 5-4 及表 5-5 呈現

3. 集中式特教班之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教課程規劃如下：(無特教班免填)

依學習階段調整部定課程並開設校訂課程(含特需領域)，相關課程計畫於表 5-6 呈現

※備註：

- 一、此表件(表 5-1)旨為了解各校特殊教育運作情形，**各校務必皆需上傳備查，不需公告於校網。**
- 二、其他表件(表 5-2~表 5-6)視各校情形上傳備查，並公告於校網。
- 三、如需更多課程計畫說明，請參考以下網址：

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pec.tc.edu.tw/12course/Taichung-course/disability/110spe>